

# 葵涌邨居民權益關注組

電話：6970 8158

傳真：2612 4222

電郵：kwaichung2012@gmail.com

## 就長遠房屋策略及 2015 年施政報告有關房屋事務提交意見

葵涌邨居民權益關注組(下稱關注組)由本邨內熱心公益、關心社區的居民所組成。成立至今超過 20 年，目的是透過團結居民、做到下情上達的橋樑角色，積極反映民意，監督政府施政。

本人現為關注組的義務秘書，今年 67 歲。1964 年政府填海收地，本人一家由原來的長沙灣避風塘艇戶被迫遷往當時的葵涌新區徙置區，一直居住至今超過 50 年。本人見証葵涌區的變遷，由當年的七層大廈到今天樓高三十八層的公屋邨，居住環境雖然有所改善，但租金負擔也同樣沉重，由最初的廿八元至今天的三千元。

隨著香港經濟急速發展，樓市飆升至九十年代時已處於高位，導致香港出現高地價、高樓價、高租金。多年來房委會每隔兩年加租一次，公屋租金亦跟隨市場加幅，新樓租金更是直逼私人樓租金。九十年代房委會宣布多個舊型屋邨重建清拆，新樓租金是舊邨租金的四、五倍。就以我為例，重建前的葵涌新區租金是 375 元，重建後的葵涌邨月租 2650 元，今天已加幅至 3000 元。雖然立法局在 1997 年通過修訂《房屋條例》，立法限制房委會頻密加租及為租金封頂，指公屋租金佔住戶入息比例中位數不能超過一成，以確保公屋租金在居民可負擔能力內，然而房委會卻從未執行有關修訂條例。

1998 年香港遇上亞洲金融風暴，經濟持續通縮，由 2000 年第二季起，公屋租金已開始超過法例規定的中位數 10% 的限制。然而，房委會卻「有法不依」，且「堅拒減租」，為了討回公道，公屋居民互相組織、集結力量，當時居於葵涌邨的何賽雲婆婆挺身而出，以司法覆核方式挑戰房委會違反法例超收公屋租金，最終房委會在 2007 年破天方向全港公屋居民減租 11.6%。

若不是公屋居民據理力爭，厚顏無恥的房委會根本不會減租。2003 年香港再次陷入經濟低迷，基層市民被裁員、減薪屢見不鮮，政府卻選擇救市不救人，宣布全面停售、停建居屋；在往後的十年亦逐步收緊房屋政策及各項措施，先有公屋扣分制，再而實施非長者單身人士輪候配額及計分制，及後在 2007 年廢除公屋租金封頂法例，並實施公屋租金可加可減機制，至最近重提並打算收緊富戶政策，又以市值五折發售新公屋等。政府及房委會透過連串的政策改動，目的只為履行政府的施政方針：公屋係旋轉門，只給最有需要的人，最終將公屋居民趕出公屋，並將公屋商品化。

多年來公屋居民一直被各種「擾民政策」壓迫，由年青捱到退休，捱過最艱難的日子，希望兒女長大，老來生活可以安穩；但政府政策卻自相矛盾，一方面要長者「居家安老」，要子女盡責供養及照顧父母，以推卸政府承擔長者照顧及院舍服務的責任；一方面收緊公屋「富戶政策」，要求所謂有能力的子女取消戶籍另覓居所，不得跟父母同住，否則繳交倍半、雙倍甚至市值租金。經過多年的壓迫，結果製造不少樓奴，而所謂的富戶幾乎去蕪存菁，留下來的都是「假富戶、真窮人」，難怪統計數據也指公屋戶中，平均每五戶就有一戶是貧窮戶。

我們實在憤怒，既然要長者「居家安老」，就必須取消公屋「富戶政策」，如繼續實施富戶政策，那政府必須承認過去一直在說謊，講得動聽是「居家安老」，其實都是當長者們是「懸居無老」。最後，我們強烈要求房委會：

1. 恢復 1997 年修訂《房屋條例》，立法限制房委會頻密加租及為租金封頂；
2. 立即取消公屋「富戶政策」。

2015 年 3 月 20 日